

潘家铮水电科技基金管理委员会文件

基金秘字〔2018〕4号

关于开展第十届潘家铮水电奖学金 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弘扬潘家铮先生“忠诚敬业、求实创新”的精神，奖励热爱祖国水电水利事业、品学兼优、勇于创新的本科生和研究生，根据《潘家铮水电奖学金实施细则》，决定开展第十届潘家铮水电奖学金的推荐评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名额

各选送单位请根据《第十届潘家铮水电奖学金名额分配表》（见附件1）进行等额推荐。

二、申请人条件

（一）热爱水电水利专业、品学兼优、勇于创新。

（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全国重点大学水电水利专业的在校本科生及研究生；
2. 水电水利类专业院校的本科生及研究生；

3. 水电水利类科研单位在读研究生。

三、奖励形式

为获奖学生颁发证书，并一次性每人奖励：本科生 6000 元，研究生 8000 元。奖学金由潘家铮水电科技基金收益支付，其中浙江大学获奖学生奖学金由潘家铮水电科技基金国际交流基金收益支付。

四、推荐工作要求

（一）选送单位根据分配名额组织评选，从申请人中进行等额推荐，推荐材料必须如实填写。

（二）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严格评选条件，保证评选质量。

五、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一）请于 2018 年 10 月 20 日前，将电子材料报送至潘家铮水电科技基金秘书处。

（二）电子推荐材料包括：

1、选送单位需提交推荐报告，包括申请推荐的过程，推荐结果以及推荐人情况汇总表，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为 pdf 文件格式，其中推荐人情况汇总表另需提供 word 文档。

2、《潘家铮水电奖学金申请推荐表》及附件材料电子版，推荐书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选送单位公章后做成 pdf 文件。

3、被推荐人学生证、身份证（正反面印在同一张纸上）和银行卡复印件。（注：奖金将直接转入学生本人账户）

六、奖学金的评审

潘家铮水电科技基金秘书处组织评审委员于 11 月中旬，根据各选送单位上报的推荐材料对拟授奖人员进行审核。

七、获奖名单公示及评选结果公布

在潘家铮水电奖学金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束后，获奖名单将在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网站（www.hydropower.org.cn）上公示 7 天。如无异议，潘家铮水电科技基金秘书处将获奖名单通知各选送单位并发布网上。

获奖证书拟于 11 月底在青海大学举行的“第十届潘家铮水电奖学金颁奖典礼”上颁发，奖金预计于明年 1 月份发放。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丹蓉 010-58382504 13501229367

孙 卓 010-58382505 13910039984

传 真：010-63547632

邮 箱：183455362@qq.com

地 址：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22 号院海赋国际 A 座
11 层

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邮编：100048）

- 附件：1、第十届潘家铮水电奖学金名额分配表
2、潘家铮水电奖学金实施细则
3、潘家铮水电奖学金研究生申请推荐表
4、潘家铮水电奖学金本科生申请推荐表
5、推荐汇总表

（注：附件 2、附件 3、附件 4 请在学会网站“潘家铮基金”栏目下的“潘家铮水电奖学金”里下载）

潘家铮水电科技基金管理委员会

2018 年 9 月 5 日

附件 1:

第十届潘家铮水电奖学金名额分配表

序号	单 位	本科生 (名)	研究生 (名)
1	清华大学	2	1
2	浙江大学	2	1
3	武汉大学	3	2
4	华中科技大学	2	0
5	四川大学	3	1
6	天津大学	2	1
7	大连理工大学	3	1
8	兰州大学	2	1
9	河海大学	3	2
10	宁夏大学	2	0
11	西安理工大学	2	1
12	青海大学	4	1
13	新疆农业大学	3	0
14	三峡大学	3	1
15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4	1
16	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0	2
17	南京水利科学研究院	0	2
18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	0	2
合 计		40	20

附件 5:

(单位) 第十届奖学金推荐名单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民族	性别	学号	年级	专业	成绩(绩点或平均分)	身份证号	银行卡号	开户行(具体到支行)	联系方式
1											
2											

联系人:

联系电话: